眉山市东坡区农业机械简易保鲜储藏设备购置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组织名称） |  | 身份证号码（组织信用代码） |  |
| 身份证地址（组织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补贴对象种类 |  | 设备建设地点 |  |
| 机具品目 |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 申请数量（套） |  |
| 村（组）审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乡（镇）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区级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注：1、补贴对象种类：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2、机具品目及分档名称在《四川省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额一览表》中查找。

3、安装、设施类（固定的大型机具）等需要修建厂（库）房涉及占用农地的，提供设施用地证明材料。对安装类、设施类或安全风险较高类补贴机具，可在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后兑付补贴资金。

4、对简易保鲜储藏设备等补贴额与建设规模相关项目，采取申请、建设、验收、补贴的程序执行。

眉山市东坡区农业农村局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购置购置承诺书

东坡区农业农村局：

本人 ，为眉山市东坡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组织代码)：

本人（组织）郑重承诺：

 1、补贴机具产销企业和购机者对所提交的农业机械（冻库）购置补贴相关资料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对利用虚假发票、虚购报补、多头报补、重复报补等方式骗套、抢占补贴的行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在作业及保养期间严格按照操作程序安全作业，对造成违法行为和发生安全事故的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积极主动配合相关部门对补贴机具的抽查核验工作。

以上内容已知悉

 承诺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购置简易保鲜储藏设备资料告知书**

对简易保鲜储藏设备提出申请的个人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按照购机补贴方案执行**“先申请、再建设、先验收、再补贴”**的程序；补贴对象自主选择进入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的生产企业。

补贴机具产销企业和购机者对提交的农机购置补贴相关资料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对利用虚开发票、虚购报补、未购报补、重复报补、以小抵大等方式骗套补贴的行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确定补贴额时，根据产品配置和参数明确所在档的补贴标准，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库容量，简易保鲜储藏设备单库的补贴上限为5万元，并可在报补后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再行兑付补贴资金。

一、申请提供资料:
1、修建厂（库）房占用农地的设施用地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2、本人（法人）身份证(经营组织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本人社保卡(经营组织账号、开户行)复印件,原件备查。
4、申请表(村、乡镇盖章)、承诺书（购机户签章）。
以上资料报送区农业农村局，经审核同意后再建设。

二、验收准备资料:

1、竣工验收申请(购机者书写签章)。
2、购机者与经销企业修建合同、图纸复印件，原件备查。
3、经销企业竣工自验报告(供需双方盖鲜章)。
4、验收报告书(农业农村局提供，供需双方盖鲜章)。

三、报补提供资料:
1、发票原件(区农业农村局验收合格后再开发票，并注明用户、经销企业，机具型号，出厂编号等信息)。

2、以上一、二项资料。
3、本人（法人）前来办理。

 东坡区农业农村局购机补贴咨询电话: 028-38298786

 地 址：东坡区环中巷44号（原环湖中学内）